

德化县农业农村局文件

德农函〔2024〕37号

答复类型：B

关于德化县人大第十九届三次会议 第1165号建议的答复

罗家渊等6位代表：

感谢你们对农业农村部门工作的支持。你们提出的《关于解决历史遗留“插花地”涉及农村旧宅翻建无法审批问题的建议》收悉，现将办理情况答复如下：

“飞地、插花地”系历史形成而遗留下来的，也是因行政区划调整而产生的。按照尊重历史、实事求是、保持稳定的原则，妥善解决历史遗留问题。在上级法律法规未做出明确规定前，为了农民合法权益得到及时保障，凡“飞地、插花地”无权属争议的，

宅基地审批管理工作，建议由土地确权登记权属单位的管辖乡镇负责办理，同时发函告知行政区划权属乡镇。

分管领导：徐福前

经办人员：赖合雄

联系电话：15392151372



(此件主动公开)

抄送：县人大人事代表工委，县政府督查室，存档。

德化县农业农村局办公室

2024年6月12日印发
